

· 皇后大道

· 晃动天使

· 十七英里

· 华强北

· 夜空晴朗

· 花开富贵

· 天鹅堡

· 百年好合

· 关外

· 百花2路

· 这世界

· 才子佳人

· 岗厦

· 富兰克恩

The Queen's Road 皇后大道

吴君著



出版社

The Queen's Road

皇后大道

吴君／著



作家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皇后大道 / 吴君 著. -- 北京 : 作家出版社, 2014. 11
(深圳故事系列)

ISBN 978-7-5063-7673-0

I. ①皇… II. ①吴… III. ①中篇小说 - 小说集 - 中国 - 当代 ②短篇小说 - 小说集 - 中国 - 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4) 第 260269 号

皇后大道

作 者: 吴 君

责任编辑: 袁艺方

装帧设计: 丁奔亮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

邮 编: 100125

电话传真: 86-10-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-10-65004079 (总编室)

86-10-65015116 (邮购部)

E-mail: zuojia@zuoja.net.cn

<http://www.haozuoja.com> (作家在线)

印 刷: 三河市华业印务有限公司

成品尺寸: 150 × 230

字 数: 180 千字

印 张: 17.5

版 次: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063-7673-0

定 价: 35.00 元

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目录

富兰克恩	239	岗厦	211	才子佳人	191	这世界	176	百花2路	154	关外	137	百年好合	119	天鹅堡	106	花开富贵	087	夜空晴朗	069	华强北	053	十七英里	035	晃动天使	018	皇后大道	001
------	-----	----	-----	------	-----	-----	-----	------	-----	----	-----	------	-----	-----	-----	------	-----	------	-----	-----	-----	------	-----	------	-----	------	-----

皇后大道

十五年前，家住深圳沙一村的陈水英没有成为香港人的老婆，是阿妈的一块心病。

当时有许多姐妹都嫁过去了，陈水英却还留在村里，原因是没人为她搭线。她的朋友阿慧出嫁那两年，陈水英性格变化很大，不再跟人来往，似乎外面的热闹与她无关。不过再想想，又能理解她了，陈水英从小在西安生活过一段时间，想事做事，跟沙一村的女孩有些不同。用母亲的话说就是染上了北方人的毛病，傻乎乎，没心机，缺乏人生规划。大了不说，就说小事，那个年龄的女孩，喜欢嘴里放一块话梅或口香糖，说话的时候散发一种淡淡的芳香，陈水英则是弄一包瓜子，放在包里，没事的时候，便掏出来，搞得嘴唇和一双手黑乎乎的，包里连张干净纸都找不到，没有一点斯文气。阿慧不在乎别人怎么说，她喜欢陈水英，愿意找她玩。这让陈水英很感动，把心里话一股脑掏出来，还把自己在西安学到的包饺子手艺教给阿慧。阿慧也乐意学，可惜家里的面粉太少了，她们只好到海边挖一些泥回来包着玩，

那时候的海还是海，海水比较蓝，没有被开发商填成陆地，盖成豪宅。

陈水英在北方待过，受过不一样的熏陶，喜欢玩点不一样的。

有一天，陈水英在沙子上面写下了“友谊”两个字，逼阿慧念，还说对了赏一包瓜子。她明明知道土生土长的阿慧只会讲土话，很少用这种酸词说话、造句。

跟她预料的一样，阿慧的脸憋得通红。每次念完这句，陈水英都要学着阿慧的发音再念一遍，阿慧知道陈水英在捉弄她，装出生气，追打陈水英。陈水英则甩掉了鞋，笑着，撒了欢跑在前面。那时候的天异常干净，有些蜻蜓在海边飞来飞去，阿慧见了，停下脚，伸出食指，等待蜻蜓。她不捉，只是静静地看着它在指尖上打转、停下，再飞走。

陈水英的手跟着季节走，冬冷夏热，只有阿慧不嫌弃她，夏天时陈水英把发烧的手放到阿慧冰凉的手臂上，阿慧忍着，最多瞪陈水英一眼，想铁板烧猪肉啊！

陈水英知道阿慧会这么说，接话道：“是啊，我想吃呀，还是上等嫩猪呢。”她享受阿慧那只手高高抬起，再轻轻地落在她皮肤上面，对于陈水英来说，那是一种美妙的感觉。

后来，陈水英随便找了一个男人结了婚。日子过得不咸不淡，很平静。女儿考上高中住了校，她与丈夫再没话讲，分了居。陈水英的计划是，旅游回来，就去办手续，让自己身心自由，从头再来。至于为什么不敢公开，除了担心影响女儿学习，也怕惹外人笑话，毕竟年龄上没了优势。这次去香港也是为这事。当然，也是阿妈的意思。陈水英分居之后，阿妈像是重新有

了希望，有事没事走过来，在陈水英的耳边念叨“金链子，老婆饼，靓衫，皇后大道”，这是她嘴里的必备。阿妈常提到的东西和地名，陈水英也喜欢。每次听了，都觉得心里舒服，嘴上也舒服。怎么早些年没有这感觉呢？她觉得这些名儿起得洋气，有香味，让人有联想。陈水英知道阿妈这么想她嫁到香港，是因为家里没有香港亲戚，没有人大包小包带着礼品过来，让阿妈脸上无光，在村里一直抬不起头，在街坊邻居间没有身价，就连打牌赢了钱的时候，也不敢大声笑出来。正是这个原因，她总是怪丈夫当年没逃港，不像个男人，“要是你去了香港，我们还会住在这里吗？几十年了，家里什么都没变。”阿妈看着自己住的旧屋说。这栋旧楼，还是分红时建的，当然也包括陈水英那一份。

陈水英的房子安在父母对面，卫生费有时还是父母替她交，这也是阿妈心烦原因：“要是你当年嫁到香港去，哪里会这么穷啊？嫁到香港，不仅自己住洋房，连我这个做阿妈的也能享受到。”只要有机会阿妈便会念上几句。

陈水英听了也不接茬，自己当年没有听阿妈话，即使阿慧不介绍，也可以等别人介绍，绝不会弄成现在这副样子，想起就有些内疚。父母只有她一个女儿，与香港人结亲的事，哥哥和弟弟无能为力。对于这个家，她没有尽到责任。她嫁给了没钱、没技术的老公。工作都是阿爸托人找的，他一待就是十五年，别人已经换了几辆车了，老公还是踩着摩托上下班，陈水英觉得没面子。

阿爸不以为然，只要身体好就行。

阿妈不这么认为，说：“废话！你倒是说哪个人身体不好。”

阿妈总是说：“别着急嫁人，阿慧比你大三岁呢，她自然要先嫁。她过去就好办了，我托了她，还送了份厚礼呢，等闲了下

来，她认识了那边男仔就会帮你介绍。”

阿妈还说：“阿慧嫁得就是好，每次回来都给她阿妈几千块港币，她阿妈身上的戒指项链全是阿慧送的。”阿慧确实是他们这个街上的骄傲。因为有了阿慧，她一家吃的用的都不同了，还拿了不少钱给家里盖楼，连哥哥们娶的老婆都好过一般人家。陈水英没有不服，只有暗中生气，怪自己的命不好。

阿慧曾经是陈水英最好的朋友，除了各自吃饭睡觉，两个人差不多都是黏在一起。有一次，陈水英和阿妈吵了架，跑到阿慧家里去睡。那一晚，像是受到刺激，她只穿了一条内裤，便钻进了阿慧的被窝，如同婴儿，蜷成一小团，伏在阿慧的胸前，脸被烤得发烫，脑子一度出现了晕眩。

阿慧的身子一动不动，也像是发烧。陈水英要讲的话，忘个精光。

第二天醒过来，两个人的眼睛发红，显然都没睡好。

用陈水英的话说，两个人的关系属于患难与共。当然这种话有点夸张。只能说明阿慧在陈水英心里的位置。她有什么心里话都跟阿慧说。阿慧只是听，不喜欢说，直到阿慧嫁了，再不理她，陈水英才缓过劲儿，好像天塌下来一样。她觉得阿慧和自己的感情是假的，这种事，竟然瞒着一起长大的好姐妹。她得出结论：深圳妹就是鬼，没人情味，不知不觉她已经把自己当成北方人了。实际上，她在西安住了不到四年，那时父母想把她过继给大伯。

谁也没有想到，阿慧去了香港便很少再回家。即使回来也是晚上，住一晚，天没亮就走，外人很难一见。逢年过节她会托人捎些钱或者东西过来。又过了一段时间，陈水英不再冀望这个阿

慧能帮自己了，她觉得友谊是虚伪的东西。人家是香港人了，关系不对等了。想通了这些，她迅速把自己嫁了出去，同时离开了条件不错的村委会，去了离沙一村有点远的电影院上班。想不到，没过多久，新安电影院就说要下岗。还说这段时间去不去单位，工资都是七成。

阿妈怪不到陈水英的时候，就会骂丈夫：“香港连个亲戚都没有，女儿的事没人帮忙不说，吃的用的哪样都低人一等，人家吃老婆饼，吃荣华牌月饼，我看了眼馋还不能说。”陈水英觉得阿妈有些夸张了，老婆饼在深圳到处都有。有次阿爸买回来，惹了阿妈发火，“味道都不一样，就是想让我哑了不说话，总之，我不会收声的。你这个男人就是没用，没用！”她用土话把阿爸臭骂了一顿。逃港的事情发生在八十年代初，那几年，除了老人和小孩，在沙一村只要是男人，个个都想跑。阿爸却留在了这边。

“你根本就不是一个男人。”这是阿爸经常受到的辱骂。

因为这些，陈水英下定决心，再婚对象锁定在香港人身上，其他人，一律不考虑。这些事不能做在明处，她希望自己像阿慧那样，订婚后再公开，免得节外生枝。阿妈说，陈水英是过了三十岁才会用脑子想事了，也算是给阿慧那笔学费起了作用，她学聪明了。

陈水英总是恨恨地想，年轻的时候怎么没人教自己，如果早点懂事，哪会这么累。哪怕嫁个香港老头或二婚男人也好啊，费事让自己压力这么大，再说这种事为什么要等别人帮呢。

这么想的时候，脑子里闪过了马智贤。

这次旅游是单位安排的，单位不仅负责一半费用，连导游的

小费也全包了。之所以这么做，除了安抚，还有怕上访的意思，要开亚运会了，维稳很重要。陈水英本来不想去，主要是忌讳“香港”两个字，直到马智贤在脑子里出现，想法才变了，她在心里说，去，一定要去。还在游泰国的时候，她脑子里就只有马智贤了。飞机到了香港，别人都在报名去澳门，她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打电话，约马智贤见面。

马智贤是陈水英十五年前认识的一个男孩。当年马智贤陪着哥哥到深圳相亲。相亲的对象便是阿慧。阿慧家里条件差，连个像样的椅子都没有，只好借陈水英家的客厅说话、吃午饭。村里女孩找的老公多数都是香港货车司机、酒楼厨师、码头工人和再婚的中老年人，只有阿慧找的是大学生，据说还去过日本。这样一来，家里非常重视，一丝一毫也马虎不得，吃的菜也是从最有名的福如楼订的。

就是这一天，陈水英认识了男主角的弟弟马智贤。当时陈水英没有向这个方面去想，除了晚熟，还有一个原因，就是觉得马智贤相貌古怪，脸只有一个小长条，眼睛鼻子全长到一起去了，很像在西安看过的拉线木偶。马智贤说话很慢，喜欢一个字一个字地蹦。大人们说话的时候，让马智贤到客房里看影集。家里人说，马智贤太小，还是个孩子。后来才明白，是马智贤不会配合大人说假话。作为一个女孩子，陈水英也不能去到这样正式的场合吃饭，尽管她是阿慧最好的朋友。见马智贤很喜欢看，便一本一本翻出来。全是很久没有动过的旧照片，害得他两只手黑黑的。陈水英带着他去阳台上洗，就这样，两个人算是认识了。路过客厅的时候，陈水英看到了马智贤的哥哥，心里猛地紧了。那人长得一表人才，像是陈水英记忆里的北方男孩，高大英

俊，非常儒雅。不知为什么，看到他和阿慧并排坐在那里，陈水英的心里很是酸楚，好像阿慧抢走了她的什么东西一样。当然她不能说，只能远远听着马智贤的哥哥讲日本富士山、北海道和大学生活，偶尔还夹进一句英语。那一天的阿慧显得比平时漂亮、文静。她低着头，微笑着摆弄自己的手指。

阿慧嫁的时候，整个村都出来送，村委会把唯一的汽车也用上了。小轿车一直开到罗湖桥。陈水英记得阿慧要去的地方是皇后大道，村里人也都记下了这个名字。

那一晚，阿爸莫名其妙喝醉了。被人送到家里，还在念：“可惜了阿慧啊，她可是我们沙一村最靓的女仔了，她为什么要嫁啊！”阿妈听了，一张脸变了颜色，如果不是有外人在，阿妈会给阿爸两个耳光，再狠狠骂他，她认为阿爸就是个老不正经，心怀鬼胎。

马智贤留了一个电话，写在那一年的挂历上。这是陈水英主动提出来的，她害怕这些人走了，什么痕迹都没有剩下。

那是一个座机电话，她打过两次，每次打，脑子里想的都是马智贤的哥哥。最后的一次，都已经订了婚，怀了孩子。为什么还要打这个电话，自己也不清楚。每次都是一个老人接。讲的那些话，陈水英根本听不懂。对方也不懂陈水英讲什么，再后来也就没了联系。

这次竟是马智贤接电话。陈水英惊得说不出话了。那边的马智贤不慌不忙地说：“我是马智贤，你是哪一位？”陈水英很兴奋，告诉他，自己是谁，马智贤说话还是那样慢，细细的，像个蚊子。陈水英有点失落，觉得马智贤连惊喜都没有，好像接了一

个普通熟人的电话。凭这点，她觉得对方应该不喜欢她。

陈水英选了一个离住地比较近的商场见面。两个人一见面就认出了彼此。马智贤没有变化，长得还像木偶，衣服似乎也是当年那件。看见他，陈水英自然想到阿慧，阿慧是马智贤的嫂子。

他背着一个双肩包，好像那个包很重，压得他失去了平衡，两只脚总是站不稳。陈水英知道自己的毛病，老了胖了，这样一想，便宽容地看对方了。

“以为你认不出我了呢？”陈水英笑着说，她显得比马智贤大方。

“认识认识。”马智贤笑着，露出一排细小的白牙。两个人从商场的中间，由陈水英带着，转到角落里。她担心在商场遇见出来逛的同事。

“你想看电影吗？”没等马智贤回答，又说，“我想看。”她指着旁边一个指示牌。她平时工作的地方就是电影院。工资不高，却过得悠闲。只是很快就要被人承包，改成了放映厅了，九十块才能看一场，放映厅有爆米花、可乐、哈根达斯。不管到哪，陈水英都想看看当地电影院，并且想进去看场电影。什么片子不重要，她喜欢被电影裹挟的感觉，主要是哭的时候没人发现。因为阿慧的原因，这么多年，陈水英过着封闭的生活，不再和熟人来往，也极少出现在公共场所。

直到几年前，陈水英才第一次到香港。因为谁都不认识，她只能去看电影。当时的电影院里只有十几个人。其余的人都是一对一对，完全不像夫妻，而是一些比较可怕的关系。放的是《教父》，从头到尾是英语对白，电影里的画面和音乐让她很害怕。很快她便发现电影院只有她一个人了，没等片子放完，她便伴着音乐跑了出来。惊慌失措中，走进了一个地下室，四周被各种交

错的管道包围，像是一座迷宫。她在里面绕了很久，才转出来，随后，她发现自己走在一条耀眼的大街上了。整条街上到处都是彩灯，好像是哪部电影的场景。

很快她便想到是皇后大道。这样一来，她便紧张起来，想着会不会遇上阿慧呢，见了要不要打招呼。阿慧穿得应该特别漂亮，像演员那样，陈水英脑子里的阿慧被各种镁光灯照着，穿着镶着亮片的裙子，嘴角上扬，面带微笑。

“好啊，我去买票。”马智贤打断了陈水英的回忆。

陈水英比较满意对方的态度。

电影院里，马智贤从头到尾盯着银幕，除了递给陈水英一瓶水，再也没有说过话，陈水英看见马智贤半张了嘴，盯着前方。陈水英不好意思说话。又过了一会儿，看见他还是那个样子，才碰了他的手，想试探对方的反应，她发现对方的手很凉，跟死人一样，没有体温。这种地方如果再握住那样一个冰冻的手，有些恐怖。她又想起了上次的电影。她放弃了关键地方拉住马智贤的想法。再说，具体情况还不知道呢，他这个年龄或许已经结婚有孩子了。尽管当年马智贤说过香港男人四十以后才结婚，还说跟日本人一样，后来才知道是因为买不起房子。

看电影的时候，她脑子里全是这件事，要不要问，如果问了，会不会很丢人，传到他的嫂子阿慧那里怎么办，她可不能再丢脸了。想到书上说香港人情冷漠，即使兄弟姐妹成了家也各过各的，基本不来往，她才放了心。

阿慧嫁了之后，只有一次晚上回家，遇见过陈水英，当时，陈水英正挺着六个月的身孕。两个人都显得尴尬，连招呼也没打。

她根本没有心情看电影了，分明是熬时间。出来的时候，正好对着商场的化妆品，陈水英对着范冰冰的巨幅头像走过去。像是跟谁斗气，她想给自己买瓶眼霜。因为有人看着，心里便有了奇妙的变化，她为自己挑了一个最贵的。马智贤跟过来，主动提出付账，陈水英说：“不用不用，我有钱。”

马智贤看到价格才不争了，笑着说：“哦，我知道了，公司会给你们报销。”陈水英听了又好气又好笑，心里想，你怎么不到深圳看看，那边发生了多大变化啊，什么报销啊，就是看多了那些造谣的报纸，大陆人难道连一个眼霜也买不起了吗，你们连普通话都没有长进。她想起接电话的老人，粤语不会听，普通话也不会听，她不能想象这个年代还有这种人。转过头，她又想到自己，阿慧让她伤透了心，包括这次，她也只到过香港两次，尽管来往很方便了。

马智贤像是没有明白陈水英的话，看着她笑。他这一笑，陈水英也就不生气了，她理解马智贤为什么相貌没有变了，因为简单，没有那么多心计。这样一来，她很想试试他。她让马智贤带自己到公园走走。一进到公园便发现跟深圳的差不多，除了老人、出来晒太阳的菲佣就是拾荒的。这样一来，她的胆子大了起来，到了拐角处，她拉了下马智贤冰冷的手，让马智贤抱自己。马智贤脸上的表情没有变化，腿脚却显出了僵硬。陈水英很高兴，觉得自己占了上风，有了主动权。被陈水英拉扯着，两个人挨到了一起。她懒洋洋地往马智贤怀里钻的时候，觉得自己像个强奸犯。隔了厚厚的牛仔裤，她触到了对方敏感的部分，忍不住向自己拉紧。马智贤显得很激动，张开小嘴说：“我还是第一次跟女仔这样抱呢。”

终于托了底，说明对方还是单身，这让陈水英兴奋起来。她觉得香港这种晚婚的风气就是好，不然，马智贤怎么还能留到现在。又一想，他这种年纪还是单身，有些不可思议。这到底是条件好，还是不好，她有点犯糊涂。

她想跟阿爸通个电话，说说自己的事，想想又放弃了。陈水英跟父亲关系还算好，偶尔也能说两句话。只是后来，他不支持陈水英离婚，才让父女关系疏远了。阿爸和她一样，对“香港”两个字过分敏感。每次有人提，他都会低下头，脸色也变了。只是不久前突然冒出个香港亲戚，阿爸表现得很平静，让她吃惊不少。倒是阿妈忙前忙后，大呼小叫，想让街上的人都听见。她最遗憾的是原来的老村民都搬走了，或是炒股成了穷人，怕见人，消失了，没人跟她分享这份喜悦。当时陈水英正掏钥匙准备进门，发现父母和自己的门之间有一双脏乎乎的波鞋。她一边猜想是谁家狗叼过来的，一边把它们踢到了楼下。

推开家门吓了一跳，有个光头男人正卧在沙发上打电话。陈水英赶紧出门找鞋。

看见陈水英进来，对方举着电话愣住了，任凭电话里传出一个女孩声音。据说是这边认识的四川女孩，他想娶了做老婆。

好在阿妈端着一碗排骨汤进来，笑容可掬地做介绍：“这是你阿叔，香港的，快叫阿叔。”

陈水英笑得有些勉强，心里想，什么时候有这样一个阿叔了，从来没听过。

“是你阿爸的堂弟啊，一直没联系，你阿爸有这么一个好亲戚也不跟我们说一声。”阿妈高兴得手舞足蹈。

此人再用电话的时候，陈水英跟阿妈说：“香港佬那么有钱

干嘛不用自己手机。”

阿妈说：“让他用吧，我这是帮你呢，让你阿叔在那边帮你找找。”阿妈也盼着陈水英离婚，在香港重新找一个。

这回陈水英不作声了。

陈水英等了很久也没有等到，生了气。她觉得自己非嫁个香港人不可，否则真的好像差过谁一样。

这次陈水英很大胆，主动提出住到马智贤家里。除了节省开支，也是想看看马智贤的家底怎样，算不算有钱人家，还有那个接电话的老人到底是谁。如果真的嫁过去，她需要知道这些。除此之外，她希望第二天马智贤带她逛逛街，总不能空着两只手回深圳。

马智贤站起身，走到远处打了两个电话后，同意了。

车转来转去，陈水英晕头转向，完全不清楚到了哪里。最后，她竟然被送到了阿慧家里。

她打开门的时候，陈水英惊得措手不及，完全没有想到事情会变成这样。倒是阿慧早知道她要过来的样子，没有慌张。

阿慧也变了，皮肤还是很白，可是变得特别薄，里面的血丝也看得见。当年阿慧很高很白，脖子长长的，跟村里的女孩都不一样。谁都认为嫁给香港人很自然，毕竟比她难看的人都嫁了过去。

不知为什么，她穿了一身白色西服，把皮肤映照得陈旧、泛黄。这种服饰与香港人的穿法格格不入。陈水英觉得阿慧笑的时候，嘴角生硬，显出了几条法令纹。没等放下行李，她就招呼陈水英吃饭。陈水英确实饿了，眼睛盯住饭菜。桌上除了一盘小

虾，还有三条排列整齐的红杉鱼。陈水英吃了半条后才想起自己失态，尽管吃饭的只有她们两个。因为心里有鬼，还惦记着人家老公，要问的一句也没出口。她猜想，马智贤的哥哥可能出差了。阿慧一直躲避陈水英的眼睛，说：“吃呀，不用担心，还有啊。”她指着盘子里的另外两条。

回到房里，发现刚刚还在的电话机不见了。显然是怕她使用，收了起来。陈水英心烦，又说不出来，躺在床上生了一会儿闷气，才睡着。

前一晚约好了逛街，早晨起来，阿慧站在陈水英床头时，陈水英恍惚了，像是回到了过去。当年她也是这样，站在床前等陈水英上学，任陈水英磨磨蹭蹭起床、刷牙、洗脸，两个人站在路边很久都没见到巴士，又不想说话，便显得尴尬。再后来，陈水英有点累了，身上发粘，心里想，才几个钱啊，用得着这么省吗，说了句：“还是坐的士吧，我这儿有散钱呢。”

阿慧笑了说：“马上到马上到，不用急。”

看看阿慧也急得额上出了汗，陈水英只好不催了，暗暗打量阿慧。她发现阿慧的眼袋很大，由于瘦，脖子上面露出了青筋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才来了一辆中巴，阿慧做了一个请的手势，让陈水英走在前面。陈水英没有张罗买票的事，她想起当年，家里把客厅借给阿慧，她才得以到了香港，她认为，这个情阿慧应该还的。

两个人并排坐上中巴的时候，陈水英忍不住讲了几次沙一村土话，每次阿慧都是用香港话回答。这样一来，陈水英不再开口，两个人都沉默了。不知过了多久，阿慧打破僵局说：“你还是叫我马太吧，我不习惯那个名了。”